##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要约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维数字""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收到了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维 RGB"或"收购人")发来的《关于要约收购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事宜进展情况的函》,现就本次要约收购事宜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创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维集团")于香港联交所启动对创维集团(00751.HK)股东的要约回购。创维集团(00751.HK)于香港联交所的本次要约回购未来如实施完成并触发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将可能导致黄宏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能够实际控制创维集团,进而使得黄宏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成为创维数字的实际控制人。创维集团(00751.HK)于香港联交所本次要约回购未来如若实施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黄宏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后续需要在国内A股履行法定要约收购义务。国内A股本次要约收购由创维数字的控股股东创维RGB作为收购人来实施。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披露了《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115)、《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116)、《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之财务顾问意见》;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3 月 25 日、3 月 29 日、4 月 14 日、4 月 15 日、4 月 24 日、5 月 6 日、5 月 20日披露了《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要约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5、2023-028、2023-029、2023-035、2023-036、2023-042、2023-043、2023-046);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导致要约

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5)。

2022年12月23日,创维集团(00751.HK)召开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创维集团(00751.HK)于香港联交所拟实施对创维集团(00751.HK)股东的要约回购。

2023年3月28日,创维集团(00751.HK)召开董事会,批准更新创维集团(00751.HK)于香港联交所要约回购价格并披露公告,此次于香港联交所回购价格拟由3.8港币/股提升至5港币/股。创维集团(00751.HK)本次于香港联交所要约回购价格的调整不影响创维RGB于国内A股本次要约收购的要约价格。

2023年4月13日,创维集团(00751.HK)于香港联交所公告披露要约回购文件。

2023 年 4 月 14 日, 创维集团(00751.HK) 寄发了要约回购文件。

2023年4月28日,清洗豁免获得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同意。

2023 年 5 月 5 日,创维集团(00751.HK)召开股东特别大会,就要约回购已获得独立股东 98.36%(已超过 50%)票数的批准;股东特别大会就清洗豁免已获得独立股东 96.40%(已超过 75%)票数的批准;股东特别大会由独立股东已审议通过由创维集团(00751.HK)下属主体(即创维 RGB)履行国内 A 股强制全面要约义务。

2023 年 5 月 19 日,创维集团 (00751.HK) 本次要约回购要约结束。本次要约回购共收到 689,849,120 股股份的有效接纳,占创维集团 (00751.HK) 截至 5 月 19 日当天已发行股份总数的约 26.68%,占创维集团 (00751.HK) 本次拟要约回购最高股份 100,000,000 股的约 689.85%。创维集团 (00751.HK) 本次要约回购股数将为 100,000,000 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创维集团(00751.HK)本次于香港联交所要约回购的股份尚未注销,黄宏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未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创维RGB目前还无法自作出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起60日内于国内A股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创维RGB将待前述创维集团(00751.HK)于香港联交所港股要约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及时通知创维数

字, 并按照国内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披露国内 A 股的要约收购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创维 RGB 后续应每 30 日告知创维数字要约收购事项的进展情况,创维数字再发布相应进展公告,直至创维 RGB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或其他事项。

本次国内 A 股要约收购系为履行上述法定要约收购义务而发出,国内 A 股该要约收购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研发经营活动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业务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人员独立、财务独立和资产完整,不是以终止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为目的,对本公司没有实质性影响。

本次国内 A 股要约收购尚未启动及未生效,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创维集团(00751.HK)触发实际控制人变更等事宜的进展,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